

电动车由于出行便捷、经济实惠等特点，颇受市民的欢迎。越来越多的市民选择骑电动车出行，由之而来的超速、闯红灯、随意变换车道等各种问题也逐渐暴露出来。行在路上，驾车者、步行者，均敬而远之，唯恐避之不及，发生交通事故。



闯红灯 超速行驶 横穿马路 频占机动车道 **电动车上路 问题跟着来**

速度上来了，刹车没刹住

根据我国1999年制定的通用标准对设计最高时速、空车质量、外形尺寸的相关规定，电动自行车归属非机动车管理范畴，应同时具备设计车速不大于20公里/小时、整车重量不大于40公斤等特征。日常生活中，电动车在市民的认识里到底是否归属于非机动车呢？采访中，绝大多数市民都给出了非常肯定的回答。但在走访调查的过程中，记者发现，许多电动车的速度已经超过了非机动车的限制速度，甚至在一些车辆不多的路上能达到30公里/小时。

据业内人士介绍，与传统的自行车等非机动车相比，虽然电动车的速度要快得多，但其刹车和自行车的刹车并无太大区别，均为涨刹，即利用刹车轮毂与刹车片的摩擦来起到刹车的作用，但这种刹车不仅会产生巨大的噪音，而且在速度过快的情况下很有可能刹不住车，即使电动车采用效果更好的鼓刹，

由于其没有安全带的固定，也很容易在急刹车的时候前翻，给骑车人造成伤害。

采访中，市民郭女士就描述了她经历的一场“电动车撞人事件”。“那个事故发生在儿童乐园附近，是去年12月份的时候，有个小伙子骑着电动车由南往北走，经过儿童乐园门口的时候，他的速度特别快，连着超了好几个人，结果就在他从左边超过另一辆电动车的时候，没注意到右前方有一个正在过马路的小男孩。小伙子猛地刹车，声音那叫一个刺耳，但最后还是没刹住撞了上去，两人一下子都倒在了地上。男孩倒没多大事，骑车小伙子摔得抱着膝盖直咧嘴。我当时骑的也是电动车，幸好速度不快，赶快刹住了车，才没跟着一起摔倒。”直到现在提起此事，郭女士还不停地抚着胸口，说自己以后骑电动车可不敢骑快了，太吓人了。

半个小时52辆电动车闯红灯

22日上午10点左右，在振兴路和文化路的交叉路口处，东西方向的左转绿灯刚刚亮起没多久，南北方向的电动车部队就按捺不住了，成群结队地从两边包抄而来，一辆正常行驶的汽车则被挡在了路中间，只能冲着电动车使劲地按喇叭，生怕撞到骑车的人，还因此遭到了一位骑电动车女士的恶语相向，直到电动车大军全部闯过红灯后，左拐的车辆才得以前进，几秒钟后绿灯才开始闪烁。采访中，旁边的一位中年男士对电动车乱闯红灯的现象非常不满，他说自己原本每天开车上班也要经过这个路口，但实在是被不守规矩的电动车给惹恼了，现在宁愿多花些时间步行上班也不想再生气了。

记者在此处蹲守的30分钟内，闯红灯的电动车数量竟高达52辆。而在这段时间里，

电动车占上机动车道

路面较宽阔时，电动自行车多选择在非机动车道上行驶，但像在君山路这种稍窄的路面上，电动车就开始了和机动车的抢道大战。相比之下，占道更频繁更严重的则是电动三轮车和电动汽车。因其空间大、能够承

载的人和物多的特点，成了不少市民买菜或者接送孩子必备的交通工具。

骑电动三轮车买菜的刘老先生表示，他经常在机动车道上骑电动车，但是电动三轮车的速度比较快，体积也比较大，所以在非

机动车道上骑起来要左闪右闪的实在不方便，但在机动车道上大家都遵守交通秩序，我就不怕撞到人了。”采访中，不少骑电动车的市民之所以选择在机动车道上走，是因为它的车速比一般的自行车要快，在非机动车道上行驶反而更容易发生刮蹭。

在许多机动车驾驶员眼中，电动车随意占用机动车道的行为既是将自身安全弃之不顾，又给开车人带来了非常大的麻烦。市民李先生就大倒苦水说：“前几天早上6:55左右，我开车由南至北经过三中门口，刚巧碰上家长送孩子上学，原本机动车道上就已非常堵了，这时有个老人骑着电动三轮车带着一个女孩急冲冲地从非机动车道上一下子挤到我的车前，吓得我把刹车一脚踩到底，后面的车差点就

追尾了，结果那个老人和女孩连句抱歉都没说，径直穿过护栏又骑到对面的机动车道上。”李先生说，他还遇到过电动三轮车在变道时突然侧翻，导致驾驶员被甩到机动车道上的情况，“这要是万一开车的人反应不过来，就直接轧过去了，这实在是太危险了。”

从事电动车维修近10年的赵先生表示，电动三轮车和四轮车虽然轮子要比电动自行车多，但由于其车辆本身重量轻，很容易在突然变道时发生侧翻，危险程度远远高过电动自行车。不但如此，记者通过观察还发现，在多数情况下，电动汽车的速度不及机动车，后面的机动车再无奈也只得跟在后面，大大降低了道路的通行效率。

“用生命横穿马路”

采访中，各式各样的电动车无视其他车辆，贸然横穿马路的现象十分常见。市民张先生称，去年国庆，他跟几个朋友商量好了开车去薛城聚会。虽然光明大道的行车条件比较好，但由于是刚买的新车，所以他开起来特别小心，生怕和别人发生刮蹭。过了店韩路没多远，前方附近村庄开口处突然横向驶出一辆电动三轮车来，慢慢悠悠地想要穿过马路。张先生慌乱之下急踩刹车，向右猛打方向才躲了过去。但在他后面的那辆车就没有那么幸运了，虽然采取了应急措施，但左前轮还是撞上了电动三轮车的后轮，车上的老人和两个孩子被侧甩了出去，那辆机动车则直接冲出了马路。

“我很确定当时的车速绝对低于70公里/小时，那辆电动三轮车实在是太冒险了，连路面状况都不看，就敢直接横向行驶，何况车里还载着两个年幼的孩子，他简直是在用生命横穿马路啊！”张先生忿忿地说。

市民王女士也对电动车横穿马路的行为表示不满，她说：“前几天，我开车在解放路上正常行驶，前面不知什么时候横插过来一辆电动车，我赶紧刹车，倒是没碰着她，但是后面的汽车追了尾，我的后备箱被撞凹进去了一个大坑，再往前看，那个骑电动车的早一溜烟儿地跑了。这样横穿马路多危险啊，车子坏了倒在其次，要是人被撞着了怎么办？”

无牌照，管理难进行

在对长途汽车站附近电动车的牌照调查中，只有5辆电动三轮车有交警部门发放的牌照，剩下的约八成电动车只挂有生产厂家的牌子。大部分车主称，他们并不知道电动车也需要上牌照，在记者询问他们是否打算到交警部门登记时，近一半的人认为没有必要，自己违反交通规则也只是一两次，不会造成多么大的危害。据了解，城区内发生的交通事故中，有很大一部分原因都是由电动车驾驶员的不当行为造成的。交警也表示，电动车频频出事故，究其原因还是无牌照造成的管理混乱，而现

在很多骑电动车出行的市民还没有这个意识。

对此，不少城市开始加大对电动车牌照的查处力度，上海市今年3月1日即将实施的《上海非机动车管理办法》中就规定所有在上海市合法上路的电动自行车，无论新旧均须申领自行车号牌、行车执照或临时号牌。从9月1日起，未申领上述号牌的电动自行车，将处以50元以上200元以下的罚款。西安、长沙等市同样也在抓紧对电动车无牌照问题的处理。 (记者邵士营 实习生 陈君 侯若岑 文/图)



上海老周红木

保质三年 终身维修的承诺 让消费者放心使用
 公司在沪同行中率先通过ISO9001国际质量体系认证

诚信至上 品牌典范 2012-2013年中国十大品牌 民国时期，美龄款式套床融合新时代生活家具

专营:老挝红酸枝、沙发、套房为主，购老五件套老挝红酸枝套房，赠送奖品，有海南黄花梨、小叶紫檀手链或沉香挂件任选一件。

地址：君山路贵诚购物中心四楼北首中段老周红木旗舰店卖场 电话：15263215588 8778188

